

◇金洲风物 程保平专栏



程保平,安徽省散文随笔协会副会长,偶有文字散见于报章末端。

夏天,大江是金洲孩子们的空调和澡盆。午间天热,就溜进水里爽一爽,晚上洗澡,就拿条土布巾到水里涮一涮。父母们一天忙下来,连说话的气力都没有,既然孩子会水了,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但也有坚决不给下水的,那原因我后面还要说。

那时有一篇课文,是管桦的《小英雄雨来》,说雨来躺在水里不动,能挺很长时间。又说游击队员衔一根芦管,在水底行走如履平地。前者简直是小菜,大江流速大,漂浮更省事。至于后者,我们几个孩子做实验,没有一个成功。水下不能竖立行走,但横身划水,又因为阻力大,芦管绝对衔不住。最后大家一致认为,课本上说的是假的。

有一天,几个孩子又玩水了。有人提议,划到对岸怎么样?大家都兴奋,但涨水季节大江特别开阔,至少有七八百米宽,漫漫一片,看得人心寒,所以有人不免踌躇。王进说,你们怕死。最后都去了,有七八个人。我也怕死,转身回家拿一个漏气的旧篮球,跟着下水了。

我分明记得,冬至这天是落着小雨的。我在间歇的雨声里等待鸟儿的盛会。微雨成滴,小石子一般坠在窗外的铁篷上;过了好一会儿,第二粒石子也落下来了。于是不再成眠,只为等候那第一声鸟鸣,在黎明时分,在那同一匹枝条上。

冬至时节的雨,在长江中游这个傍山的古城,是别有一番景致的。与别个季节的雨不同,融揉了春的讯息,雨,也不过是那么点意思。于是,劳作的人,烂漫一点的人,敞开了手臂,不悻发梢上驻满亮亮的珠子——心里面竟是毫不在意的。

因为不过是那么一点点意思,这雨下得确也敷衍了事,好像仅仅是为了表示新的季节来临,才故意飘得没有章次。倘不是铁篷上雨聚而滴的声音,这时节的雨真可以忽略不计。

下雨天,天断黑得早。乡下的黄昏,不拘什么时候,都是岑寂安静,悠邃深邃,让人无端地忧伤;眼前的雨景,空气里潮润润的,分明是亲人的眼睛,嘴角还带着温笑——那是个久病未愈的老人。

檐下坐着一个老妇人和她中年的女

西汉初期,因黄老之学的清静无为思想,更符合当时休养生息的政治趋向而盛行一时。譬如曹参居相时就曾一味以清静息事为务,得到了民谣“载其清静,民以宁一”的好口碑。

但当汉室初造,太中大夫陆贾却常在刘邦面前称道《诗》《书》。而刘邦向来瞧不起读书人,不仅“与人言,常大骂”,还往儒生的帽子里撒尿。因此,刘邦骂陆贾说:“乃公居马上而得之,安事《诗》《书》!”就是说老子是居马上得天下的,与《诗》《书》有什么相干!陆贾反驳说:“居马上得之,宁可以马上治之乎?且汤、武逆取而以顺守之,文武并用,长久之术也。”陆贾还举例说吴王夫差、智伯都因专用武力而亡国;秦代得天下以后依然任刑而治,终至灭亡。如果秦朝以仁义治国,陛下又怎能得到天下呢?终于使得这位流氓天子大惭,乃请陆贾讲秦亡汉兴及古今国家成败的规律。陆贾的《新语》一书,即为刘邦讲课而作。

陆贾官拜太中大夫,虽秩比二千石,却也只是文散官,不过职掌应对顾问,并无常事。但一部陆贾的《新语》,

乐水

孩子们是无知无畏的,下了水就只顾比试,看谁划得更快。江水比湖水要凉很多,即使大夏天也冻得哆嗦。快到江心时,王金突然说,我的腿抽筋了。我把篮球扔给他。他一手抱篮球,一手搓揉腿部,两三分钟后说,现在不抽了。

抽筋是最犯忌的事,热身下冷水,腿脚容易痉挛。孩子们又顾着赶超,运动量过大,抽筋更难免。最怕的是四肢痉挛,即使天皇老子也没办法,但那次王金幸运,只一条腿抽筋。另一个危险则来自大人的提醒,说江里有漩涡,误入进去会被卷到水底,但我们多次游江,都没发现那骇人的漩涡,有可能是大江到了金洲,是一马平川的倾泻,产生不了漩涡。

那次过江,原来的目标是对岸的何墩队,因为水流太快,结果被冲到下游二三里,到菖蒲夹才爬上岸来。大

家总结经验,此后游大江,要向上游走二三里才下水。

少年时,我每年都游江几次,一般是三五人一道,独自过江好像没有。打死会拳的,淹死会水的。洲区孩子听得多了,也明白这个道理,说他们是糊涂人胆大倒也未必,但我们多次游江,却也没出过人命。

年龄再大些,我要到对面的老洲上高中,有时为了五分钱的过渡费,或者干脆是想爽一爽,便头顶衣服,踩水就过江了。那时候大江上游已被堵住,下游的人海口也开始淤塞,落水季节会形成堰塞湖,但这时候游江已没有了当初那种心潮澎湃的新鲜感。

回头想,少年时代的那种无知无畏,不过是生活太平常,需要打破,有一点改变才好,至于“智者乐水”的道理,是到成年后才知道的。一旦知道,人就长大了,再也不敢冒险。这三四十年里,我在老家多次下水,但游一二百米,就急忙回程,那多是出于安全的考虑,倘若真过江了,倒也不见得危险。人总是在慢慢中变为保守的,不好说对,也不好说不对。

冬至的雨

儿。两人都面对着山,看雨,很久没有一句话;索性连灯也懒得开。河边的柳树丫彘着光身子,像老僧入定,神色凝重;林子里空无所挡——实在没什么好看的。

在温暖明亮的阳光下纷飞的蝴蝶,也不知死哪去了……做女儿的忍不住乱想。

她们的左前方,是一片田畴,种上了新麦。等开了春,麦苗就看着起身,到处是秀媚的春色;坟堆掩在新绿里,坟头飘着的五色花标,赫然如旌旗,日风下哗啦哗啦地响着;该死的蝴蝶又回来了……

父也不保佑保佑我们,年年我可没少烧钱给他。女儿也看了一眼坟堆,想起埋在下面的父亲。

但凡他有一点能力,也不会……

老妇人望着那一堆土,想起老伴在世时候,如何顾不起自己,如何拖累家人:一次家里杀年猪,请全屋的人吃猪

血,众人吃得嘴角流油,谈笑风生,完全忘了他的存在。走路已经不利索的他,捧着个空碗,急得蹙过来蹙过去,包桌子打旋,嘴里是讨好的笑,但谁也不理他,反而略带嫌弃地说道:过去过去,你不能吃,他只好又寂寂地走向下一桌……

堂屋的墙上挂着老伴的照片,荫在暗暗的光里。照片是在他病中照的,尽管一脸的愁苦,却流露着温情,少了肃气——他的性情在他病后大变。

她把自己的照片也放大了一张,和老伴在墙上做伴……

灯火点起来了;投到积水里的光,慵懒且舒适,而松弛并怀旧的心绪早已阑珊,觉得一切皆是索然复无趣的了。

照例是这样阴沉沉的天,在冬初的某日;这样赤裸的树干,伶仃憔悴,铁似的刺向天宇;还有,这样呼啸的罡风。而我却在这样的情形下,永存着一个希望:父在,母在,兄弟在!

尽管我知道这结果大抵是失望,或者最终会失望。

然而,只要一下雨,我的心就能够安静下来;不过,这是从前了。但我总不能忘记,这丝织成的微雨,在冬至的夜。

◇节气歌 葛良琴专栏



葛良琴,中学教师,作品发表于《阳光》《安徽文学》《清明》《传奇·传记文学选刊》《中国周刊》《作家天地》等省市刊物。

◇网情赋 李利忠专栏



李利忠,又名李庄、李重之。浙江建德人。长日谋食之余,偶或写点诗文,以遣有涯之生。

读书人的位置

却是诸子中的要籍。其核心思想就是将争天下与治天下两个不同时期的体制,做了严格的区分。争天下时强调政治、经济、思想的集中统一,以服从于战争。治天下时则不同了,要无为,轻徭薄赋以利百姓休养生息;要讲仁义,也就是爱护百姓,让百姓讲话,以缓和矛盾。正是陆贾以及萧何、曹参等人帮助刘邦实行了这样一个重要的战略转变,汉王朝就从此站住脚了。

陆贾与刘邦的关系也耐人寻味,“以客从高祖定天下,名为有口辩士,居左右,常使诸侯。”“客”的身份,后来似乎就不大见,想来是不同于君臣的,大概是在师友之间吧?相对萧何的谨慎、陈平的自污,陆贾毕竟棋高一着,为自己选定了这样一个合则留、不合则去,进退从容的位置。仔细想来,在封建专制的夹缝中,像陆贾客串的角色,或者正是政治舞台上读书人的位

置。因为要说参与政治,人仕毕竟是有职有权的直接参与;要说介入社会,古中国是个行政权力支配一切的社会,举凡哲学、教育、经济、伦理等都离不开政治,并且几乎都归结为政治。故由参与政治来介入社会也是必需的。可惜待到后来,就连这样的一点生存空间也给剥夺了。

至于刘邦,则从陆贾讲《诗》《书》中尝到了甜头,所以在死前不久曾经着重强调读书的重要性,他的《手敕太子》至今仍然值得一读:“吾遭乱世,当秦禁学,自喜,谓读书无益。洎践阼以来,时方省,书乃使人知作者之意。追思昔所行,多不是。”刘邦不讲别的,专讲了自己从读书无用论到读书有用论的思想转变历程,以教育太子。汉惠帝虽因吕后挟制而未能有所作为,但刘邦的另一个儿子汉文帝读书则是相当认真的。看来,刘邦的这一要求儿子们读书的遗嘱,或对“文景之治”起了积极作用吧!如果当时陆贾、酈食其之流都像《儒林外史》中的读书人那样,或者一致拥护刘邦的“革命行动”,把自己的帽子改为尿壶,结局肯定会大不一样。